附件5

2021年度恩施州事业单位统一考试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加分事项说明

为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、献身国防事业，落实相关优惠政策，依据《2021年度恩施州事业单位统一考试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，现就“三支一扶”计划、大学生村官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人员（简称“三项目人员”）和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考试加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“三项目人员”在2021年7月31日前服务期满2年且考核合格（称职）（其中，大学生村官须仍在岗）的，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在军队服役5年（含）以上的，报名本次招聘且参加了公共科目统一笔试，可在折合成百分制的笔试成绩上增加5分。

二、上述人员笔试成绩加分计算公式：[（《综合应用能力》成绩+《职业能力倾向测验》成绩）÷3+5分]×40%＝笔试总成绩。

三、上述人员中已经公开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或招录为公务员（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）的，或报考定向招聘上述人员岗位的，不再享受此加分优惠政策。

四、为准确核实上述人员加分资格，请上述人员认真填写《恩施州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加分申请表》，“三项目”人员将表交到恩施州人社局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（州“三支一扶办”）登记，由恩施州人社局统一到州级项目主管部门审核确认；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将表交到恩施州退役军人事务局登记核实。经审核无误后，恩施州人社局将加分人员名单汇总公示。

五、《加分表》提交时间为为2021年4月19日前，逾期不提交者，视作放弃加分资格。